

广西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近日，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印发《广西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部署推进广西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到2022年年底，广西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到2023年年底，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到2025年年底，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进一步加密优化，农村公路沿线有效覆盖。

根据《方案》，广西一是加快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利用高速公路服务区存量土地和停车位，加快已通车路段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到2022年年底，实现在营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全覆盖的目标，每单侧服务区至少建设4个充电桩。二是统筹推进普通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利用存量土地资源和停车位，建设或改造充电基础设施；指导农村公路沿线乡镇优先在交通枢纽、公共停车场等场所，配置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强化公路沿线充电基础服务。三是优化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布局，推动城市周边、车流量大等高速公路服务区建设超快充、大功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提升充电效率。四是完善电力配套服务，进一步加快充电基础设施配套电网建设与改造。五是加强充电基础设施运行维护，鼓励各地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单位与电网企业、充电运营商等合作，开展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与维护，确保设施安全可靠。同时，加强日常安全检查及管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六是加强信息采集和发布，为公众提供实时信息查询服务。七是统筹完善相关配套政策，强化充电基础设施用地保障，所需用地纳入公路用地范围，做好新增充电设施布局、布线与公路场地、设施的衔接。

此外，广西还将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加强要素保障、加强督促指导、建立评价考核体系、加强宣传引导、加强信息报送等保障措施，确保《方案》各项任务顺利实施。（李雪芝 通讯员 李金定）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89697.html>